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767 号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6

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2767号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成股份公司”）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中成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中成股份公司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成股份公司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中成股份公司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中成股份公司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年08月31日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39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普通股41,390,728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0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7.1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543,882.76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3,456,114.36元。

2021年05月21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5,500,000.00元后的剩余款项244,499,997.12元划转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出具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3495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2021年05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到账日期	到账金额(元)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外支行	0200049219200106571	2021年05月31日	244,499,997.12	活期
合计			244,499,997.12	

注：2021 年 05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下辖的阜外支行开立了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1年08月16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期	账户余额 (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0200049219200106571	2021年08月 16日	54,765.13	账户已 注销
合计			54,765.13	

注：2021年06月0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先行偿还银行借款及已支付非公开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44,499,997.12元置换自筹资金先行偿还的银行借款及已支付的非公开发行律师费、审计费、登记费，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4,765.13元转入公司账户，募集资金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于2021年08月17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相关工作；账户注销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0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在《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对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做出的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上述公司银行借款到期，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偿还，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截至2021年06月0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偿还到期银行借款合计25,154.42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143.6515万元（含税），两项总计25,298.07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序号	债权人 / 发行费用	金额 (万元)	借款日	还款日 / 付款日	截止披露日 自筹资金已 偿还 / 支付 金额 (万元)	本次置换金额(元)
1	中国银行	1,055.30	2019.05.24	2019.11.20	1,055.30	243,063,482.12
2	中国银行	2,227.85	2019.06.17	2019.12.13	2,227.85	
3	招商银行	9,112.29	2019.06.04	2020.03.02	9,112.29	
4	兴业银行	5,574.87	2019.03.07	2020.03.06	5,574.87	
5	兴业银行	1,494.27	2019.06.24	2020.06.23	1,494.27	
6	招商银行	500.00	2019.04.25	2020.03.09	500.00	
7	招商银行	1,130.32	2019.04.26	2020.03.09	1,130.32	
8	建设银行	4,059.52	2019.06.14	2020.06.13	4,059.52	
1-8 项合计		25,154.42	/	/	25,154.42	/
9	律师费	119.5125 (含税)	/	/	119.5125	1,195,125
10	审计费	20.00 (含税)	/	/	20.00	200,000
11	登记费	4.1390 (含税)	/	/	4.1390	41,390
9-11 项合计		143.6515	/	/	143.6515	1,436,515
总计		25,298.07	/		25,298.07	244,499,997.1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75号《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行偿还银行借款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2021年06月0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先行偿还银行借款及已支付非公开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先行偿还的银行借款及已支付的非公开发行律师费、审计费、登记费共计244,499,997.12元。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形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置换自筹资金先行偿还的银行借款及已支付的非公开发行律师费、审计费、登记费，此部分募集资金不会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通过偿还债务可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偿债能力。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由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不适用单独核算效益，也未承诺相关收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

四、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44,499,997.1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4,499,997.1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4,499,997.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21 年：			244,499,997.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2 年：			0.00			
				2023 年：			0.00			
				2024 年：			0.00			
				2025 年 1-6 月：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243,063,482.12	243,063,482.12	243,063,482.12	243,063,482.12	243,063,482.12	243,063,482.12		不适用
2	支付律师费	支付律师费	1,195,125.00	1,195,125.00	1,195,125.00	1,195,125.00	1,195,125.00	1,195,125.00		不适用
3	支付审计费	支付审计费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不适用
4	支付登记费	支付登记费	41,390.00	41,390.00	41,390.00	41,390.00	41,390.00	41,390.00		不适用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四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6 月		
1	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支付律师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审计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登记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